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4003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职责为：编制发展规划，管理国有林场，护林防火，促进林业发展。森林培育与管理，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保护，森林动植物保护。林木种苗，国有林场，防止水土流失，林木良种选育与新技术推广，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培训。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山国营林场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7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6.5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7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20.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7.5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90
	30			61	
总计	31	618.40	总计	62	618.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7.50	617.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6.53	86.53					
21105	天然林保护	86.53	86.53					
2110507	停伐补助	86.53	86.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8	10.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8	10.7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8	10.78					
213	农林水支出	520.20	520.2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0.20	520.2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3.80	43.8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6.40	47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7.50		617.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6.53		86.53			
21105	天然林保护	86.53		86.53			
2110507	停伐补助	86.53		86.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8		10.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8		10.7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8		10.78			
213	农林水支出	520.20		520.2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0.20		520.2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3.80		43.8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6.40		47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7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6.53	86.5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78		10.7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0.20	520.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7.50	606.73	10.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17.50	总计	64	617.50	606.73	1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8	10.78		10.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8	10.78		10.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8	10.78		10.7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8	10.78		1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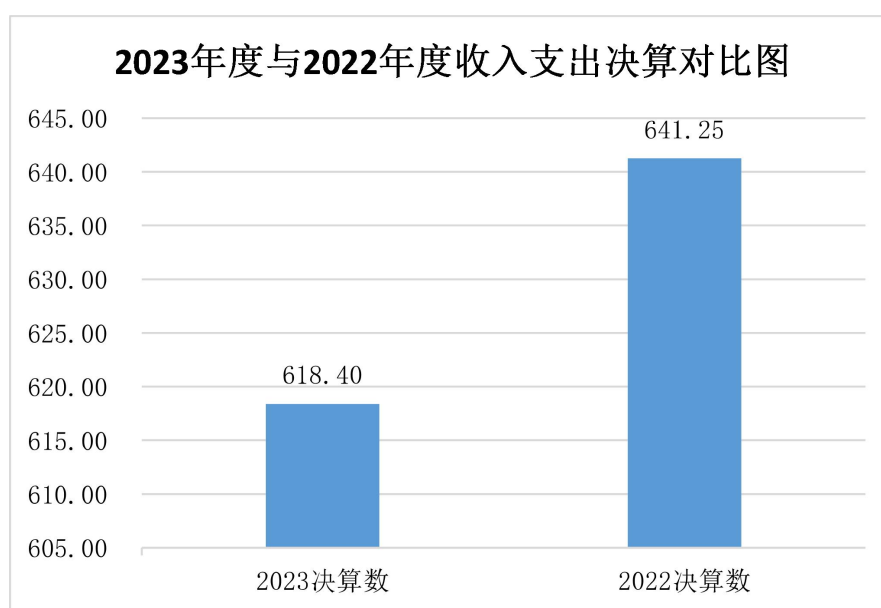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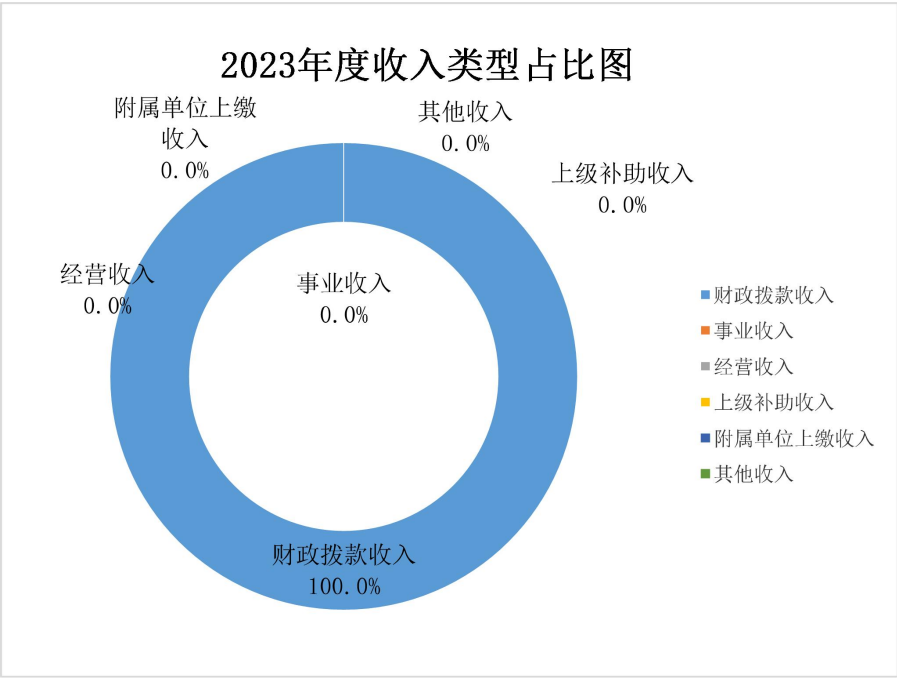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18.4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22.85万元，降低3.6%，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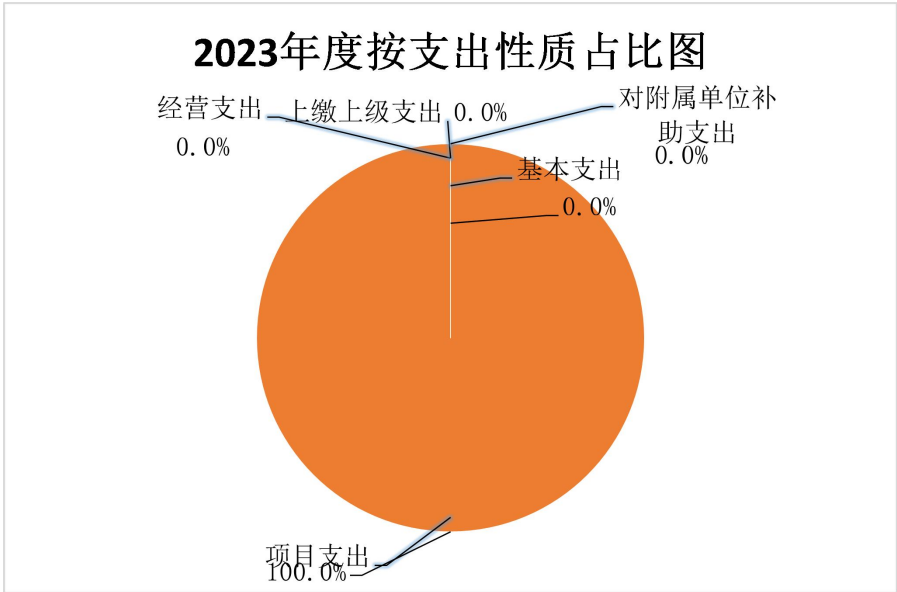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17.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7.50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17.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占0.0%；项目支出617.50万元，占1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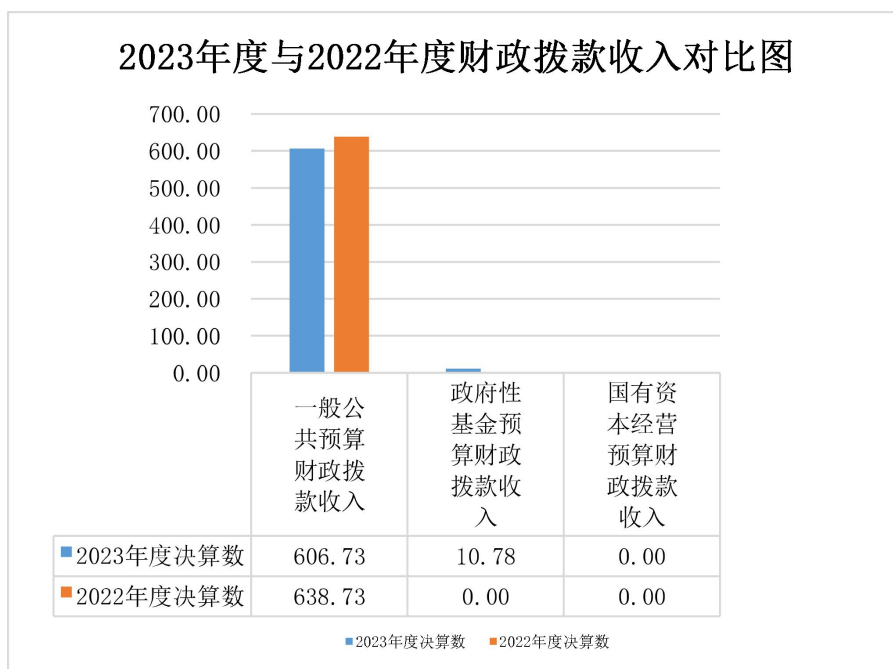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617.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23 万元，降低 3.3%，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617.50 元，比上年减少 22.85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606.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00 万元，降低 5.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606.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63 万元，降低 5.3%，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10.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8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护林防火经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长；本年支出合计 10.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护林防火经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长。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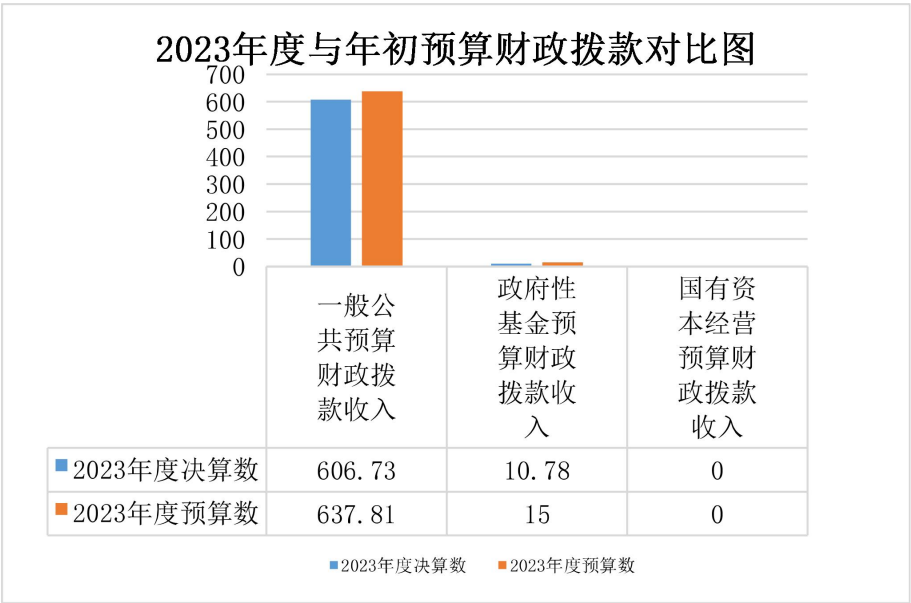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617.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比年初预算减少35.3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617.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比年初预算减少35.3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60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比年初预算减少31.08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60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比年初预算减少31.08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林场差额补助等项目资

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1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8%，比年初预算减少 4.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本年支出合计 1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8%，比年初预算减少 4.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17.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节能环保（类）支出 86.53 万元，占 14.0%，主要用于单位电费、水费、邮电费、公益林森林保险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0.78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森林防火护林员工资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520.20 万元，占 84.2%，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未发生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森林防火巡查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606.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3%。组织对 2023 年度护林防火经费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7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7%。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及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8.41 万元，执行数为 3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43 万元，执行数为 4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 主管 单位	324003 -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山国营林场本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38.410000	到位数	38.410000	执行数	38.41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8.4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4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4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指导公益林、天然林的培育，组织开展森林资源动态监测，设立国家级公益林标牌，标明公益林、天然林地点、四至范围、面积、林权权利人、管护责任人，保护管理责任和要求、监督单位、监督举报电话				完成情况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 号	单 位 (文字描述)		

成 情 况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国有国家级公 益林管护面积	国有国家 级公益林 管护面积	1 0. 0 0	=	1 0 0	亩	100	完 成	1 0
		质量指 标	国有国家级公 益林管护率	国有国家 级公益林 管护率	1 0. 0 0	=	1 0 0	百 分 比	100	完 成	1 0
		时效指 标	资金拨付及时 率	资金拨付 及时率	1 5. 0 0	=	1 0 0	百 分 比	100	完 成	1 5
		成本指 标	国有国家级公 益林管护补助 资金	国有国家 级公益林 管护补助 资金	1 5. 0 0	≤	3 8 . 4 1	万 元	38.4 1	完 成	1 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管护人员 工资	保障管护 人员工资	1 5. 0 0	文 字 描 述	保 障	保障	保障	完 成	1 5
		生态效 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 失，使生物多 样性增加	减少水土 流失，使生 物多样性 增加	1 5. 0 0	文 字 描 述	促 进	促进	促进	完 成	1 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 益林管护员满 意度	国有国家 级公益林 管护员满 意度	1 0. 0 0	≥	9 5	百 分 比	95	完 成	1 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 行率			1 0						1 0
	自评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1、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和量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2、受益人员满意度，根据以往经验判断进行评分。整改措施：1、加强各个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2、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法”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有效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保障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佳

联系电话: 709220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

减自评得分。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级次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天然林停伐补助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山国营林场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430000	到位数	40.430000	执行数	40.43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4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4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4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森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从逐步好转进一步向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			完成情况良好		100.00	

况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保工程区外国有林停伐产量	天保工程区外国有林停伐产量	10 .0 0	= 1 0 0	立方 米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	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	10 .0 0	文 字 描 述	停止	停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	15 .0 0	≤ 1 2	月 前	12 月 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资金	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资金	15 .0 0	≤ 4 0 .	万 元	40.43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险参保率	社会保险参保率	15 .0 0	= 1 0 0	百 分 比	10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使生物多样性增加	减少水土流失,使生物多样性增加	15 .0 0	文 字 描 述	保障	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天然林停伐管护员满意度	天然林停伐管护员满意度	10 .0 0	≥ 9 5	百 分 比	95	完成	10

标	标		
预	预算	10	10
算	执行		
执	率		
行			
率			
自			98
评			
总			
分			

五、存在问题：1、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和量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2、受益人员满意度，根据以往经验判断进行评分。整改措施：1、加强各个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2、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法”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有效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保障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 报 人:	李佳	联系电 7092208 话:
--------------	----	-------------------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

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